

关于对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9）第 182 号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事后审查中关注如下事项：

1. 根据你公司 2015 年至 2017 年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你公司重组标的实现了业绩承诺，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4 年承诺数	2014 年实现数	2015 年承诺数	2015 年实现数	2016 年承诺数	2016 年实现数
景峰制药合并报表	20,930.78	24,075.49	28,123.45	32,923.41	35,738.93	37,901.84
景峰制药母公司	5,713.36	6,629.99	7,535.49	51,106.38	9,897.04	8,645.47
景峰注射剂（母公司持股 100%）	13,242.97	15,337.65	17,961.78	18,170.66	22,504.91	21,023.06
景峰医药（母公司持股 100%）	738.14	848.46	726.88	797.66	715.06	719.03
景诚制药（母公司持股 70%）	1,236.32	1,259.39	1,899.31	1,991.50	2,621.93	2,628.93

你公司 2017 年、2018 年年报显示，由于上述重组标的业绩下滑，2017 年即业绩承诺完成后的第一个会计年度，你公司实现净利润 1.62 亿元，较 2016 年降低 52.33%，2018 年净利润与 2017 年度基本持平，实现净利润 1.87 亿元。同时，你公司年报“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部分列示了部分重组标的报告期业绩情况，2018 年景峰制药母公司

(释义同年报,下同)、景峰注射剂分别实现净利润 4,581.14 万元及 14,240.33 万元,均远低于相关标的 2016 年净利润。请你公司:

(1) 列示上述重组标的 2017 年、2018 年净利润情况;

(2) 说明相关重组标的业绩承诺完成后净利润大幅降低的原因;

(3) 结合重组收益法评估过程,说明重组标的 2017 年、2018 年业绩实现情况是否与评估时的预计存在较大差异,如是,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4) 结合相关重组标的业绩承诺期满时即 2016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说明应收账款期后收回情况;

(5) 说明相关重组标的业绩承诺期后是否存在某个或某几个主要客户收入大幅下滑情形,如是,请提供相关客户的名称、近 3 年对其销售情况、收入占比,并说明是否为关联销售以及销售金额下滑的原因。

2. 根据你公司披露的《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报告期初你公司向关联方景泽生物预付款项余额为 6,480 万元,报告期增加 330 万元并偿还 2,430 万元,期末向其预付款项余额为 4,380 万元,形成原因是向其购买技术。同时,根据你公司披露的临时公告,你公司董事刘华担任景泽生物董事长,2016 年至 2017 年,你公司多次向景泽生物购买临床试验批件或研发技术服务,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14,07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告日期	交易标的/服务内容	交易价格	定价依据
2016 年 10 月 26 日	JZB28 项目药物临床试验批件	3,300 万元	协商一致定价
2016 年 11 月 26 日	委托景泽生物进行重组抗 EGFR 人鼠嵌合单克隆抗体注射液项目生产技术转移、工艺优化研究及临床样品生产	2,300 万元	协商一致定价
2017 年 4 月 1 日	JZB27 项目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及 I 期临床试验相关资料	6,400 万元	资产评估报告
2017 年 4 月 28 日	委托景泽生物完成 JZB27 项目的生产技术	2,070 万元	协商一致定价

	转移、工艺优化研究及临床样品生产。		
共计		14,070 万元	

请你公司：

(1) 说明购买上述临床试验批件或接受相关技术服务的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料移交、服务提供情况以及付款进展情况；

(2) 结合上述付款进展情况说明期初、期末对景泽生物预付款项的构成明细以及报告期景泽生物向你公司偿还 2,430 万元的原因，你公司是否对景泽生物提供了财务资助，如是，请说明发生时间、金额、期限、利息以及是否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如适用)；

(3) 说明近三年除上述交易外，景泽生物是否与你公司发生其他药品研发相关关联交易事项，如有，请进一步说明发生时间、金额、交易内容、交易进展以及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如适用)；

(4) 结合景泽生物主营业务情况说明其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是否主要来源于你公司，并分析近三年你公司与景泽生物进行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价格公允性，如景泽生物除你公司外存在其他客户，请对比景泽生物向其他客户销售临床试验批件或提供相关技术服务的价格情况，说明与你公司进行交易的价格公允性。

请你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问题(2)(3)(4)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年报财务报表附注中“商誉”明细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对景诚制药等 7 个投资单位形成商誉余额为 7.37 亿元，占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 29.69%，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形成商誉的事项					
海南锦瑞	105,435,252.72				105,435,252.72
景诚制药	208,586,885.77				208,586,885.77
金沙医院	41,919,097.53			41,919,097.53	
大连德泽	332,406,716.00				332,406,716.00
科新生物	9,023,649.02				9,023,649.02
Sungen Pharma	8,442,376.71				8,442,376.71
联顿医药		73,478,372.38			73,478,372.38
合计	705,813,977.75	73,478,372.38		41,919,097.53	737,373,252.60

请你公司：

(1) 鉴于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构成反向购买，请说明就重组标的景诚制药确认的 2.08 亿元商誉的形成原因及确认依据；

(2) 说明购买上述海南锦瑞等 6 个（除景诚制药外）被投资单位时，相关被投资单位是否进行了盈利预测，如是，请说明报告期内盈利情况较盈利预测的差异（如有）及其产生原因；

(3) 说明上述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中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计算过程、核心参数及确定依据。

4. 2015 年 4 月 22 日，你公司披露《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称，拟出资不超过 1.8 亿元与实际控制人叶湘武、公司董事刘华共同设立产业并购基金；2017 年 4 月 7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参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关联交易公告》称，你公司拟以 6,000 万元作为出资额入股上海锦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锦语投资”），你公司董事刘华自 2016 年 6 月 24 日至 2017 年 3 月 23 日担任锦语投资委派代表。请你公司：

(1) 说明上述投资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并购基金设立情况、你公司出资进展情况以及上述并购基金在报告期内的运行情况；

(2) 结合上述并购基金的决策机制和收益分配安排，说明你公

司对上述投资的会计核算方式、是否纳入你公司合并范围以及报告期对你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情况；

(3) 结合并购基金投资款的使用情况，说明你公司的投资款是否存在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或挪用的情形或风险。

请你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问题(3)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5.12 亿元，占流动资产的 19.77%。同时，你公司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7.3 亿元，同比增长 37.74%，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1.65 亿元，同比增长 81.26%。从财务指标来看，你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现金比率分别为 1.87、1.68 和 0.93，连续三年下降。请你公司：

(1) 说明报告期末及期后你公司货币资金是否存在受限或其他(潜在的)限制性安排，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或其他协议约定等情形；

(2) 结合你公司经营所需资金情况，分析说明在短期负债大幅增加的情况下保持较高的货币资金余额的原因及合理性；

(3) 结合生产经营现金流情况、未来资金支出安排与偿债计划、公司融资渠道和能力等，评估你公司的偿债能力，并说明是否存在债务逾期风险，如是，请及时进行风险提示。

6. 报告期，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86 亿元，同比增长 0.08%，实现归母净利润 1.87 亿元，同比增长 15.26%。而你公司分季度的财务数据显示，报告期第一至第三季度，你公司营业收入稳定在 5 亿元左右，而第四季度增加至 10.94 亿元，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也表现出第四季度大幅增长的特点。请你公司结合销售模式、业务特点、季度收入应收账款占比等，说明报告期第四季度收入及净

利润大幅增加的原因。

7. 请你公司报备占营业收入 10% 以上主要产品报告期的销售收入、销售占比、较上年变动情况，营业成本、成本占比、较上年变动情况以及毛利率、毛利率较上年变化情况，并说明带量采购及两票制等行业政策对你公司主要产品在报告期及未来期间销售的影响情况，如存在不利影响的，请你公司充分提示风险。

8. 报告期你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投入研发资金 2.44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9.44%，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为 9,502.92 万元，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为 38.93%。请你公司说明报告期研发内容、对应研发金额、研发进展、资本化金额及资本化依据。

9.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4,618.11 万元，较期初增长 146.83%，其中一年内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3,664.29 万元，占比 79.35%。根据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表，报告期你公司新增对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1,100 万元及对崔桂英的其他应收款 1,080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这两项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

10. 2018 年 7 月至今，你公司共计 4 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先后辞职。请你公司说明董事、高管频繁变动的具体原因，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以及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有）。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9 年 6 月 1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抄送派出机构。涉及需披露事项的，请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9年6月6日